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紫晏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2125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0236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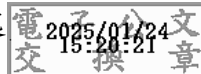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第五十六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徵集辦法及相關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114年1月21日(114)兒美字第11401210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畫展徵集對象為全國公私立國民中、小學在籍學生（含幼兒園），活動詳情請參閱徵集辦法，活動簡章請至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臺灣藝術教育網網址（<https://ed.artegov.tw>）或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網站（網址：www.kaearoc.org.tw/html/）下載運用。
- 三、參賽作品請於114年3月28日（星期五）前送達至本市香山高中教務處美工科林主任收。

正本：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、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

114/02/03 08:27



1140000376

無附件